

# 臺北市私立大同高級中學學生校內轉科辦法

104年12月24日行政會議修訂通過

102年5月30日行政會議修訂通過

95年7月10日行政會修正通過

95年5月8日校務會議通過

## 一、依據校內行政會議討論決議制訂轉科辦法。

二、本校學生如因就讀科別志趣不合，於學期結束前提出申請，經審查通過後得轉入不同科就讀。

三、欲申請轉科學生須經家長同意，並於每學期註冊組公告後提出申請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四、各科招收轉科學生以補足該科原核定之新生名額為限。

五、核定標準：

(一)學業成績：(佔60%)

以前兩次段考之國文、英文、數學三科加總平均計算(佔60%)。

(二)晤談結果：(佔40%)

1. 輔導老師晤談建議(佔10%)。

2. 原班導師輔導概述及建議(佔10%)。

3. 欲轉入科主任輔導概述及建議(佔20%)。

六、錄取資格：於申請參加學生中擇優錄取，必要時得從缺。

七、各項學分認證事宜，由教務處依課綱標準認定之。

八、轉科學生經核定名單後公告。

九、申請轉科以一次為限，經核定轉科後，應到核定轉入之科班就讀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再轉入其他科班(包括原就讀科班)。

十、依學年學分制條件，轉科學生未修專業科目或其它科目未修而無法補修，以致無法於三年內完成應修畢業最低學分時，得延長修業年限(延長修業年限期間之役男兵役應一併列入考慮)。

十一、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，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改時亦同。

## 臺北市私立大同高級中學學生 校內轉科 申請書

科別		學號		班級		座號		姓名	
轉科原因									
家長意見	家長簽名：_____ 手機：_____								
原導師對該生概述及建議	導師簽名：_____								
原科主任概述及建議	科主任簽名：_____								
輔導老師概述及建議	輔導主任(老師)簽名：_____								
欲轉入科之科主任概述及建議	欲轉入科主任簽名：_____								

本人已與相關老師晤談後，確認決定選擇轉\_\_\_\_\_科。

學生簽名	註冊組長	教務主任	校長